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 年 4 月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4 月 26 日(星期二)14:30

会议地点: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到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代表股份数

二、推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三、审议会议议案、按审议事项的顺序逐项投票表决

1、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8、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 2021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10、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非表决事项: 听取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四、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五、律师对大会的合法性、有效性发表意见

议案一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代表）：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紧紧围绕公司总体发展目标，按照全年重点工作计划，公司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请予讨论：

一、董事会关于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的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双双保持全球领先地位，外贸外资快速增长，对外开放不断扩大，货物贸易量增质升。2021 年我国货物进出口总额 39.1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21.4%，创历史新高，其中进口、出口分别比上年增长 21.5%、21.2%。国内国际循环相互促进，内需扩大拉动了进口，外需拓展促进了出口，国内经济体制改革继续深化，发展活力进一步激发。（国家统计局局长就 2021 年国民经济运行情况答记者问）

报告期内，公司克服了环保限产、原料供求紧张等影响，围绕全年任务目标，大力推进“五大行动”、积极落实“三个能力”建设，安全环保水平有新提升，生产管控水平有新提高，渠道建设有新突破，产品研发有新作为，企业管理有新举措，精神文明建设有新成绩，圆满完成了年度任务目标。全年全公司完成现价工业总产值 62.81 亿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5.79 亿元、回笼资金 66.64 亿元、生产化肥 233.21 万吨、化工产品 70.89 万吨。

报告期内，受益于国内疫情有效防控和国际市场化肥需求强劲，公司本部以及子公司湖北六国化肥出口量大幅增长，全年共出口化肥产品 40 余万吨，创历史最好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环保总体受控，千人轻伤负伤率为 0.6%，员工安全教育、取证率 100%，隐患整改率 100%，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运转、传输、监测数据合格、公开率 100%，第三方监测机构环境监测合格率 100%，铜陵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监督性环境监测合格率 100%；污染物排放量在排污许可总量控制范围内。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磷石膏堆场环境风险整改工作，严格按照《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反映问题六国化工磷石膏环境风险整治攻坚行动方案》落实整改，完成磷

石膏生态治理修复（二期）项目、磷酸压滤（二期）建设等 5 项整改任务，2021 年磷石膏产生量 144.67 万吨、生态修复量 131.84 万吨、销售磷石膏 162.55 万吨，磷石膏历史库存净消减量 149.72 万吨，磷石膏堆场裸露“石膏山”已消除完毕，石膏制品全部进库暂存、转运，磷石膏堆场整治提升工作已通过市级验收，完成第三轮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并通过专家评审。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磷石膏净化二期项目建设并投入运行，提升了石膏品质，降低了石膏残磷；公司氮肥厂加强对生产运行数据的管控、分析，煤浆浓度同比上升 0.2%，生活水和消防水消耗分别减少 9t/h 和 6t/h，增效明显。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拓展渠道能力建设，整合子公司销售资源，设立全资子公司安徽六国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公司本部及部分子公司产品销售业务“统一”起来，推进“大营销”“大采购”策略落地生根，更好发挥品牌和规模优势，加速营销模式变革。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产品结构升级调整，大力推进新产品销售，推进“新品+差异化”营销策略，在控失肥、中微量元素肥、海藻肥、系列专用肥、水溶肥、有机肥、菌肥、水产肥、土壤调理剂等基础上，继续推出三倍素、黑马、六百麦等复合型多功能肥料，全年销售新产品 33.48 万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国家化肥淡储工作，全年取得化肥淡储任务量 5 万吨，获得政府淡储补贴 213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配伍增效型绿色增值肥料产品开发与应用”省重点研发项目通过验收，“工业大脑磷复肥智能工厂”、“工业互联网平台的磷化工产供销一体化数字管控创新应用”通过省经信厅认定，“高值化利用低品位磷酸淤浆生产磷酸一铵关键技术”成果通过专家鉴定，中央预算内资金“磷石膏生态环境影响综合整治及绿色发展工程”项目通过国家审计及现场审核；公司“含硼小麦专用肥”荣获安徽省工业精品；公司获评安徽省优秀企业技术中心。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湿法磷酸含氟尾气综合治理、60 万吨/年磷复肥产品结构调整等项目备案；完成“含硼锌油菜专用肥”、“水泥缓凝剂”等 5 项产品企业标准编制；参加中国磷复肥工业协会组织的磷石膏路基冲填材料团体标准的编制。公司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公司水溶肥等项目正在加紧建设，预计 2022 年上半年建成投产；公司磷酸装置节能减排，10 万吨肥料磷酸品质工艺提升改建等正在报批；电子级化学品、聚己内酯等项目正在洽谈技术引进，国泰化工 15 万吨双氧水。

报告期内，公司为加快推进石膏堆场整治和磷石膏消纳，降低、消除磷石膏堆场对长江和周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做好磷石膏销售业务工作，成立资源开发公司，负责石膏及其制品的销售和市场应用开发工作；为有效降低运行成本，平衡电工维修劳动强度，控制外协检修项目，降低委外维修费用，成立“电修中心”，负责公司变配电所、变压器的检维修、巡检，公司电气设备设施的检维修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年产 16 万吨的 121#磷铵装置，采用国内先进的料浆法进行技术开发与应用，完成磷铵 121#节能减排技改项目，年产 10 万吨粉状磷酸一铵装置试生产成功，在产品总量不变的前提下，达到节能减排、降低成本、促进产能综合平衡、提高产品市场适应调节能力的效果，成为企业新的经济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薪酬改革、组织优化、信息化建设工作，委托北大纵横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公司组织框架、绩效薪酬改革项目；组织实施信息化三期项目建设，营销 SMS 系统、生态农业公司和国泰化工 ERP 项目均已落地运行，母子公司信息互通、管控能力进一步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石油和化工上市公司 500 强和上市公司市值 500 强排行榜中分别位列第 116 位、第 411 位；在中国石油和化工企业 500 强(综合类企业)中的位次由 2020 年的 248 位提升至 207 位。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取授权专利 217 件，其中发明专利 47 件。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598,450.24 万元，同比上升 24.08%；实现净利润 31,980.55 万元，同比增加 13,694.38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23,728.90 万元，同比增加 6,930.56 万元；实现每股收益 0.45 元。

三、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报告期内，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切实做好公司规范运作，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一）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结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新要求和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董事会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对外捐赠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制度》《风险评估管理制度》等公司

制度，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为了做好公司的规范运作，强化公司董监高对公司规范运作的认识。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参加安徽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安徽上市公司协会等单位组织的相关培训。董监高通过及时学习掌握新法规、新知识、新政策，新要求，切实增强履职尽责的能力，保障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确保各项决策顺利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推动公司提高治理水平，维护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履行应尽的职责，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并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长能够按照规定尽职主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采取措施确保董事会进行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1 年，公司注重构建和谐的投资关系，加强与投资者联系和沟通；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2022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维护与投资者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四、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运行负全面责任。公司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范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公司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

2022 年，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保障全

体股东与公司利益。

请予审议。

议案二

监事会报告

各位股东（代表）：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维护公司利益、股东权益为原则，勤勉履行法律和股东所赋予的职责和义务，参加了公司股东大会，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表决程序、合规性进行了监控，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兢兢业业、开拓进取。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6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21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5、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7、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8、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1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11、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13、关于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2021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3、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4、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6、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7、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8、关于确认最近三年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议案；9、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10、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11、关于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1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
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2、2020 年三季度报告；3、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监事会发表的检查监督意见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检查监督意见

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依法经营情况、公司决策程序和高管人员履职尽责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在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活动中，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依法运作，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公司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并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工作严谨，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具有很强的责任心和业务能力，在执行公司职务时遵纪守法，没有违反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检查监督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进行了内部审计与监督，认为公司已按照“五分开”的原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账册，设有独立的财务人员，财务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无保留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检查监督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严格执行相关协议价格，遵守相关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关联交易及定价原则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四）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监事会所有监事认真审阅了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2022 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将不断提高工作能力，增强工作责任心，坚持原则，大胆、公正办事，履职尽责，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一起共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请予审议。

议案三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代表）：

现将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情况汇报如下请审议：

一、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 230Z1368 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利润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5,984,502,357.28	4,823,232,214.48	24.08	主要系产品售价上升，以及出口外销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营业成本	5,095,872,616.61	4,159,105,198.55	22.52	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产品成本上升。
税金及附加	40,724,051.04	19,219,242.36	111.89	主要系公司本期交纳的土地使用税较上年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06,565,046.93	88,334,396.55	20.64	主要系职工薪酬较上年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81,913,190.50	190,609,341.23	47.90	主要系磷石膏生态治理费用本期投入较上年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62,304,943.59	130,858,516.70	24.03	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3,509,970.80	75,366,454.73	-42.27	主要系利息支出下降所致。
其他收益	86,055,804.58	32,470,935.64	165.02	主要系本期磷石膏生态治理项目递延收益摊销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555,907.64	1,633,716.34	-4.76	
信用减值损失	-6,239,193.21	7,759,390.60		主要系上期确认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金额较大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2,082,706.83	-15,237,839.04		
资产处置收益	20,982,343.62	15,009,340.18	39.80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鑫泰化工土地及附属资产被当地政府收储产生收益较上年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3,351,103.33	14,893,714.69	-10.36	
营业外支出	51,558,490.31	27,805,495.04	85.43	主要系公司对易农科技未决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所致。
所得税费用	-14,128,164.37	5,601,153.55		主要系本期对部分可用未来年度税前利润弥补的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288,956.34	167,983,321.71	41.26	
每股收益	0.45	0.32		

三、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681,560,043.59	549,955,694.41	23.93	主要系本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358,500.00		上期应收票据余额系子公司国泰化工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54,697,880.88	38,950,187.37	40.43	主要系本期产品价格上涨,收入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27,445,664.43	58,914,925.44	116.32	主要系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付款方式增加所致。
预付账款	304,601,280.60	207,440,210.72	46.84	主要系期末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6,810,981.14	3,679,749.06	85.09	主要系本期应收其他单位保证金款增加及应收威立雅公司股利所致。
存货	1,257,585,346.46	713,258,586.74	76.32	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产品成本上升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34,590,115.89	177,657,437.13	32.05	主要系期末留抵增值税进项税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2,314,974,790.58	2,376,847,787.95	-2.60	
在建工程	23,840,142.76	70,543,030.05	-66.20	主要系期末对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渣场磷石膏车间化改造、磷石膏净化处理等项目进行竣工验收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19,550,113.93			执行新租赁准则,会计政策变更形成。
无形资产	269,505,615.12	267,707,263.87	0.67	
长期待摊费用	1,595,884.98	1,819,981.44	-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036,296.82	303,414.25	9140.27	主要系本期对部分可用未来年度税前利润弥补的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14,467.15	8,573,219.70	-28.68	
资产总计	5,370,261,852.23	4,516,277,653.10	18.91	
短期借款	1,410,414,750.48	1,338,636,047.28	5.36	

应付票据	595,230,000.00	415,590,000.00	43.23	主要系本期以承兑汇票的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740,844,649.54	422,426,689.84	75.38	主要系产品价格上涨,公司主要采取先款后货方式销售,因此期末预收货款较多。
应付职工薪酬	38,891,782.33	65,447,141.80	-40.58	主要系本期公司计提的年终奖较上期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22,859,415.27	13,159,036.66	73.72	主要系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65,910,630.42	39,849,246.85	65.4	主要系产品价格上涨,先货后款收取的预收款税费增多所致。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元化肥长期借款转入1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3,825,138.57		主要系本期应付融资租赁款到期偿还所致。
租赁负债	18,699,318.23			执行新租赁准则,会计政策变更形成。
预计负债	39,253,515.52			主要系计提易农科技未决诉讼赔偿所致。
递延收益	77,146,633.53	145,767,838.11	-47.08	主要系本期摊销递延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负债合计	3,713,829,688.72	3,179,314,628.87	16.81	
股本	521,600,000.00	521,600,000.00		
资本公积	1,295,537,641.75	1,295,537,641.75		
盈余公积	135,040,899.29	135,040,899.29		
未分配利润	-354,746,164.54	-592,035,120.8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1,320,034.24	1,374,018,365.63	17.27	

四、现金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4,102,356.54	3,743,692,421.40	23.52	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8,007,385.91	3,600,579,282.03	15.20	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094,970.63	143,113,139.37	232.67	受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和流出共同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19,210.96	30,692,776.90	16.70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167,797.49	100,439,666.69	61.46	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资金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348,586.53	-69,746,889.79		受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和流出共同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8,487,600.00	1,788,000,000.00	-6.68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3,401,357.70	1,922,720,704.89	-2.04	主要系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913,757.70	-134,720,704.89		受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和流出共同影响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030,009.59	-61,354,455.31		主要受经营性现金、投资性现金、筹资性现金共同影响所致。

五、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幅度
盈利能力			
销售毛利率	14.85%	13.77%	上升 1.08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90%	13.33%	上升 2.57 个百分点
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	0.75	0.59	27.12%
速动比率	0.39	0.35	11.43.%
资产负债率	69.16 %	70.40%	
营运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	53.90	49	10.00%
存货周转率	5.07	5.75	-15.33%

报告期内，销售毛利率较上年上升 1.08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产品销售价格上涨，公司盈利能力增强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上年分别上升 27.12%、11.43%，主要系本期公司盈利能力增强，短期偿债能力较上年增强。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年有提升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长。

报告期存货周转率较上年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存货平均余额较上期增加所致。

请予审议。

议案四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代表）：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166,698,310.2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22,137,784.43 元，2021 年可供分配利润-455,439,474.19 元。

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公司本年度拟不分配利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请予审议。

议案五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聘任的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期届满，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的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建议，结合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状况，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任期一年。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有关规定确定其报酬。

请予审议。

议案六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代表）：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预计金额	2021 年实际发生额（万元）
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硫酸	约 30000 万元	25,159.47
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	运输及其他	约 800 万元	230.89
铜陵化工集团包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编织袋	约 1000 万元	712.89
安徽通华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运输、装卸费	约 3800 万元	2,108.17
铜陵华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液氨	约 1000 万元	717.10
铜陵华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约 500 万元	327.67
铜陵华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硫酸铵	约 500 万元	18.67
安徽嘉珑凯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备品备件及其他	约 400 万元	159.87
铜陵市绿阳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外供电、石膏	约 500 万元	0
铜陵市绿阳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石膏粉、石膏球	约 800 万元	147.71
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氨水	约 650 万元	635.05
铜陵纳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工业磷酸	约 12300 万元	11,813.17
铜陵纳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过氧化氢	约 2800 万元	808.29
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蒸汽	约 7450 万元	7,433.91
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	转供电	约 8300 万元	7,617.16
合计	/	/	57,890.02

（二）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内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1 年实际发生额（万元）
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硫酸	约 30000 万元	25,159.47
铜陵化工集团包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编织袋	约 600 万元	712.89
安徽通华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运输、装卸费	约 6000 万元	2,108.17
铜陵华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液氨	约 1100 万元	717.10
铜陵华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约 500 万元	327.67
铜陵华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硫酸铵	约 800 万元	18.67
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氨水	约 1000 万元	635.05
铜陵纳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工业磷酸	约 40000 万元	11,813.17
铜陵纳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过氧化氢	约 2800 万元	808.29
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蒸汽	约 10000 万元	7,433.91
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	转供电	约 8300 万元	7,617.16
合计	/	/	57,351.55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铜陵市铜港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刘群

注册资本：贰亿贰仟贰佰贰拾万壹仟肆佰元整

经营范围：硫酸、发烟硫酸生产，在厂区范围内销售本企业生产的硫酸、发烟硫酸，废渣（硫酸熔烧渣、煤渣）销售，机械设备加工（制造），劳务输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01 年 4 月 13 日

2、铜陵化工集团包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铜陵市沿江路

法定代表人：李定

注册资本：捌佰陆拾叁万肆仟圆整

经营范围：塑料制品制造、印刷、包装装潢，塑料包装制品、塑料原材料销售，编织袋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1999 年 03 月 18 日

3、安徽通华物流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铜芜路

法定代表人：罗金

注册资本：壹仟贰佰捌拾玖万伍仟圆整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物流咨询及综合物流服务，货物仓储、装卸、包装，国内水运货运代理，船舶代理，土石方工程施工，机械加工，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矿产品、球团矿、煤炭、汽车、汽配销售，危险货物运输（以许可证所列项目为准），二类机动车维修（大、中型货车），危险化学品批发（以许可证所列项目为准），客车租赁服务，劳务派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1999 年 12 月 21 日

4、铜陵华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铜陵市铜陵大桥经济开发区铜港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冯建彬

注册资本：贰仟万圆整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肥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肥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克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成立日期：2011 年 06 月 13 日

5、铜陵纳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大道 1288 号

法定代表人：齐东辉

注册资本：壹亿壹仟玖佰万元整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磷酸铁及其他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经营范围中需经环境评估的，评估合格后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2013 年 9 月 24 日

（二）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铜陵化工集团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安徽通华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铜陵华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铜陵纳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三) 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	51,660.97	8,375.69	60,156.63	15,624.32
铜陵化工集团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835.37	-382.61	2,777.16	-604.70
安徽通华物流有限公司	5,983.74	102.86	13,238.19	173.10
铜陵华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744.08	3,893.58	10,408.48	1,385.26
铜陵纳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5,505.36	22,042.04	41,380.30	5,923.18

以上为 2021 年度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财务数据，除铜陵纳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外其余公司相关数据未审计。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支付等履约能力正常，未发生违约情形。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在与关联方进行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时，均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规律，以市场同类交易标的的价格为依据。根据交易内容，公司将与关联方签署具体交易协议，详细约定交易价格、交易内容等事项。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日常关联交易暨预计发生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是生产经营过程当中必须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各项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的、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请予审议。

议案七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代表）：

由于公司产品销售具有季节性，为解决公司流动资金周转的资金需求，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持续进行，拟向以下各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拟向中国农业银行铜陵分行申请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拟向中国银行铜陵分行申请 35000 万元综合授信，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拟向徽商银行铜陵分行申请 25000 万元综合授信，由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拟向交通银行铜陵分行申请 12000 万元综合授信，由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拟向建设银行铜陵分行申请 35000 万元综合授信，由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拟向中国工商银行铜陵分行申请 20000 万元综合授信，由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拟向中信银行合肥分行申请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由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拟向民生银行合肥分行申请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由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拟向铜陵皖江农村商业银行申请 5000 万元综合授信，由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拟向浦发银行铜陵分行申请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均为信用授信，期限一年。

拟向光大银行铜陵分行申请 5000 万元综合授信，均为信用授信，期限一年；

拟向九江银行合肥分行申请 6000 万元综合授信，均为信用授信，期限一年；

拟向广发银行合肥分行申请 20000 万元综合授信，均为信用授信，期限一年；

拟向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铜陵分行申请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均为信用授信，期限一年；

拟向东亚银行合肥分行申请 20000 万元综合授信，均为信用授信，期限一年；

拟向兴业银行芜湖分行申请 15000 万元综合授信，均为信用授信，期限一年。

上述授信总额度 248000 万元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综合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请予审议。

议案八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代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各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根据各子公司业务需求及授信计划，拟为其在各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1、鉴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六国”）提供的总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担保即将到期，本次拟为湖北六国提供总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

2、鉴于为控股子公司安徽中元化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元化肥”）提供的总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担保即将到期，本次拟为中元化肥提供总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

3、鉴于为控股子公司铜陵国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星化工”）提供的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担保即将到期，本次拟为国星化工提供总额不超过 6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

4、鉴于为控股子公司铜陵鑫克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鑫克化工”）提供的总额不超过 4000 万元的担保即将到期，本次拟为鑫克化工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

5、鉴于为全资子公司安徽国泰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化工”）提供的总额不超过 42000 万元（含流贷 27000 万元，项目贷 15000 万元）担保中，27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担保即将到期，本次拟为国泰化工提供总额不超过 27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

以上担保，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湖北六国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

注册地点：当阳市玉泉办事处岩屋庙村

法定代表人：韩帆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肥料生产；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选矿；化肥销售；肥料销售；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持有湖北六国 51%股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湖北六国资产总额 1,060,806,364.15 元，负债总额 954,623,086.90 元，净资产 106,183,277.25 元，2021 年度净利润 122,574,896.22 元。

2、中元化肥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注册地点：安徽省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寨路 6 号

法定代表人：张玉奎

经营范围：化肥（含氮肥、磷肥、硫酸钾、氰化钾）、肥料（含复合肥、复混肥、有机肥、微生物肥和其他肥料制造）、销售。蒸汽、旧编织袋及其他废旧物资销售、来料加工、仓储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持有中元化肥 60%股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元化肥资产总额 245,820,818.58 元，负债总额 437,673,003.06 元，净资产-191,852,184.48 元，2021 年度净利润 10,127,305.16 元。

3、国星化工

注册资本：838 万美元

注册地点：安徽省铜陵市铜陵大桥经济开发区铜港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马健

经营范围：化肥（含复合肥料、复混肥料、水溶肥料、掺混肥料、缓控释肥料、生

物肥料、有机肥料、氮肥和其他肥料)的生产、加工、销售及网上销售,自产产品的出口,公司所需的机械设备、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以及提供相关售后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及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持有国星化工 70%股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国星化工资产总额 155,542,056.51 元,负债总额 71,862,338.07 元,净资产 83,679,718.44 元,2021 年度净利润 256,190.51 元。

4、鑫克化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注册地点: 安徽省铜陵市铜陵大桥经济开发区内

法定代表人: 马健

经营范围: 磷酸 20000 吨/年生产,在其厂区范围销售本企业生产的磷酸,磷酸盐、化肥(磷酸一铵、磷酸二铵、磷酸二氢钾)、化工产品 & 化工原料(均除危险品)的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自产产品、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仪器仪表及相关商品进出口贸易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农副产品加工、销售,粮油、奶制品、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销售,肉类产品加工、储运、批发零售,水产品批发零售,保健食品、菌类干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持有鑫克化工 60%股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鑫克化工资产总额 178,504,946.81 元,负债总额 37,371,879.40 元,净资产 141,133,067.41 元,2021 年度净利润 27,470,447.68 元。

5、国泰化工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

注册地点: 颍上循环经济园化工集中区

法定代表人: 许进冲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危险化学品生产; 肥料生产;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 水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 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通用零部件制造; 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 肥料销售; 化肥销售;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许可

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项目)

本公司持有国泰化工 100%股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国泰化工资产总额 519,227,621.06 元, 负债总额 399,683,216.95 元, 净资产 119,544,404.11 元, 2021 年度净利润-35,976,037.72 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 公司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如公司股东大会通过该项授权, 公司将根据子公司的经营能力、资金需求情况并结合市场情况和融资业务安排, 严格按照股东大会授权履行相关担保事项。

请予审议。

议案九

关于 2021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代表）：

2021 年度从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 1 人，薪酬总额（税前）119.88 万元。

薪酬金额已在 2021 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请予审议。

议案十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代表）：

2021 年度从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 2 人，薪酬总额（税前）111.21 万元。

薪酬金额已在 2021 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请予审议。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